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5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5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7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8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7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8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9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九、政府采购情况.....	22
十、绩效管理情况.....	2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3
十二、其他说明.....	23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3
(二) 其他.....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朔城区财政局是区人民政府管理全区财税政策，实施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为：

- 1、拟定和执行财政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具体管理措施；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节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设；执行国家财政分配政策。
- 2、拟定全区财政、国有资本金基础管理、政府公共财产管理、财务会计管理的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
- 3、编制全区年度预决算草案，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区预算及其执行情况；管理区级各项财政收入、预算外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区级有关政府性基金、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对全区财政性资金进行综合平衡。
- 4、贯彻国家有关税政工作方针政策，确定财政税收收入计划。
- 5、管理全区公共支出；拟定和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制定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拟定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实施细则；拟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并监督实施。
- 6、贯彻执行国家国有资本金基础管理方针、政策的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和改革方案；组织实施国有企业的清产核算、资本金权属界定和登记；负责国有资本金的统计、分析、评价，指导资产评估。
- 7、管理全区财政支持经济发展和各项事业的专项资金；负责协调农业综合开发管理；监督执行《企业财务通则》；监管地方金融机构的财务工作。
- 8、管理全区财政社会保障支出。拟定社会保障财务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对社会保障资金使用的财政监督。
- 9、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涉外财政政策；执行国家关于内、外债务管理方针政策的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负责外国政府贷款、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国内农发基金贷款。
- 10、参与住房制度和土地使用制度改革，拟定并监督住房资金、国有土地出让金收益财务管理和会计管理办法。
- 11、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组织贯彻实施会计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依法实施会计监督检查工作。
- 12、监督财税方针、政策、法律规定的执行情况；检查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策建议。
- 13、制定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财政人才培养；负责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
- 14、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区财政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1、秘书股

负责机关正常运转工作和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预算股

贯彻执行财政体制和管理制度，拟订区级预算管理体制和预算管理制度；负责办理中央、省、市对我区的转移支付、制订区级财政转移支付方案；负责制订区级部门预算定额标准；汇总编制全区年度预算草案和年度区级财政决算；根据当年区人代会批准的财政预算，负责下达全年各有关单位的年度预算指标；负责全区预算执行分析，提出增收节支和平衡财政收支的决策与措施；统一办理预算调整、变更事项的审核报批事宜；负责办理动用区级预备费的申报事项；负责起草财政预决算报告、年度预算调整报告及有关财政重大收支增减变动因素的报告。

3、国库股

负责区级财政性资金的拨付和调度；负责总预算会计工作；统一管理财政专户的收支业务；统一管理区级行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的银行账户；牵头审核和汇总批复区级财政预算内、外决算和基金决算；负责全区预算执行分析；拟订全区政府债务管理制度；负责研究和推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的有关工作。

4、综合会计股

研究全区财政发展对策和财力综合平衡对策，编制中长期财政改革规划草案和综合性财政计划草案；开展财政经济专题调查研究，提出专题性对策建议；研究区域经济发展和财源建设对策，组织开展区域经济发展和财源建设工作；负责各种基金、募捐款的收缴及管理；参与住房制度、住房资金、土地制度改革和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和管理；负责综合性财政统计及分析工作；负责财政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管理全区会计工作；负责贯彻实施国家会计法规、准则和制度；管理各行业的企业会计制度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组织和管理会计人员的业务培训；负责全区会计职称管理工作；管理会计电算化工作；负责地方金融机构、非银行金融机构、保险、证券、投资性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监管。

5、文教行政股

负责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拟订行政、事业性经费和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区级行政、教育、公检法司、文化传媒等部门及所属单位经费、事业费、专项经费的审核和年度预算执行；审核单位年度财务的决算、管理行政、教科文等部门预算外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参与部门和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制度研究工作；研究提出财政支持的项目、组织可行性分析论证，提出下年度专项资金支出预算建议；制订全区行政、事业单位统一的支出政策和开支标准。

6、社会保障股

参与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和有关政策的制定，拟订社会保障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区级社会保障部门及所属单位经费、专项资金的审核和年度预算执行；参与社会保障部门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制度的研究制定工作；编制社会保障基金收支计划和社会保障预算草案；负责社会保障基金监管、组织实施对社会保障资金使用的财政监督；统一管理救灾救济资金；参与管理区属国有企业下岗职工补助资金；会同分管部门研究提出经费开支标准和建议；研究提出财政支持项目，组织可行性分析论证，提出预算安排重点及顺序，审核提出下年度专项资金支出预算建议，对专项资金追踪问效，监督项目实施中资金的管理使用和配套到位情况，进行项目完成后的效益考核。

7、农业股

拟订全区财政支农政策和农业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区级农业、林业、水利等部门的所属单位经费、专项资金的审核和年度预算执行；管理农林水等部门预算内外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参与农林水部门的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研究制订工作；管理农业政策性专项贷款贴息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农口单位经费开支标准，年度经费预算和专项资金安全意见；对专项资金追踪问效，监督项目实施中资金管理使用和配套资金的到位情况，审核农口部门和单位的年度决算；负责农口单位事业发展项目备选的立项、论证、上报和协调资金工作。

8、经济建设股

研究拟订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产业布局和经济结构调整的财政政策措施；参与研究制订分管业务部门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制度；制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监督、考核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研究制订政府经营性投资政策和管理制度；负责管理粮食、副食品风险基金、粮油、肉食价差补贴、城市公用等专项资金及补贴；实施财政投融资政策，管理财政投融资项目；负责归口建设资金，高风险投资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办理国债和国债转贷资金的拨付并实施财务监督；管理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资金；负责办理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的转贷及偿还工作；负责政府性外债的使用和监督。负责全区企业财务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企业财务通则》，指导企业建立健全内部财务制度（金融企业除外），组织实施全区非金融类企业财务制度执行和财务会计报告编制工作；研究企业收入分配政策和国有资本收益分配政策，承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有关工作；研究提出全区企业发展和行业促进的财政支持政策；参与全区产业政策的研究与制订；研究提出支持企业改革的财政政策，负责区属国有企业改革专项资金的管理；负责区级企业亏损补贴的核拨；全力抓好民生改善保障工作；研究提出中小企业专项财政扶持政策。

9、国有资产和政府采购管理股

编制全区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监督管理政府采购活动，完善政府采购制度。负责起草本区内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有组织实施企业国有产权属的界定、登记和转让；负责区属企业国有资产的基础管理；负责指导推进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的改革和重组；指导和促进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建立现代化企业制度；监缴国有企业资产收益；参与区属国有企业的租赁拍卖、兼并、破产管理和组建企业集团、实行股份制等改革工作；负责区属国有企业资产评估项目的核减或备案；代表区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

10、乡镇财政股

参与制订乡镇、街道办事处经济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负责编制乡镇、街道办事处年度财政预算草案；负责管理区对乡财政拨款和财政收支执行情况的监督；承办区对乡级的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和指导乡镇、街道办事处会计工作；组织协调督促检查各项配套改革工作。

11、监督检查股（预算绩效评价管理股）

拟订全区财政监督制度；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检查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负责组织全区重大和专项财政监督检查，依法查处重点违反财经纪律和打击报复案件；组织监督检查财政部门内部执行财政法规、政策和制度的情况；监督检查财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情况。承担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应诉代理及行政处罚工作。研究提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审查部门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组织和监督部门预算绩效的执行；对区级财政支出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并提出绩效问责和奖惩建议；负责绩效评价信息管理工作；指导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朔城区财政局是一级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有朔城区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朔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朔城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4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7.74	1547.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47.74	本年支出合计	1547.74	1547.74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547.74	支出总计	1547.74	1547.74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547.74	1547.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7.74	1547.74					
20106	财政事务	1547.74	1547.74					
2010601	行政运行	638.75	638.75					
2010603	机关服务	908.98	908.98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47.74	718.51	829.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7.74	718.51	829.23
20106	财政事务	1547.74	718.51	829.23
2010601	行政运行	638.75	203.09	435.66
2010603	机关服务	908.98	515.41	393.57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4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7.74	1547.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47.74	本年支出合计	1547.74	1547.7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547.74	支出总计	1547.74	1547.7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47.74	718.51	829.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7.74	718.51	829.23
20106	财政事务	1547.74	718.51	829.23
2010601	行政运行	638.75	203.09	435.66
2010603	机关服务	908.98	515.41	393.5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18.51	690.04	28.47
工资福利支出		656.13	656.13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5.83	185.83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76.56	76.56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60.93	60.93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2.21	12.21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11	10.11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35.70	135.7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8.84	48.8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4.37	24.37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05	0.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9.84	19.8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9.26	9.2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73	2.7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78	0.7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99	1.9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6	1.16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45.31	45.3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0.47	20.47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7		28.47
办公费	办公经费	9.70		9.7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		2.9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1.07		11.0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90	33.90	
退休费	离退休费	32.72	32.72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8	1.18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06	财政事务		20106	财政事务			
2010601	行政运行		2010601	行政运行			
2010603	机关服务		2010603	机关服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0	2.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合计	2.00	2.00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5.57	15.57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15.57	15.57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829.23	829.23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435.66	435.66				
培训费	5.00	5.00				
法治宣传费	4.00	4.00				
法律顾问费	6.10	6.10				
财政绩效评价服务费	120.00	120.00				
财政综合报表服务费	15.00	15.00				
电子卖场服务费	15.00	15.00				
会计服务系统服务费	30.00	30.00				
遗属补助	1.13	1.13				
税源调查工作经费	40.00	40.00				
政采云服务费	15.75	15.75				
资产评估费	30.00	30.00				
扶贫工作人员下乡补助及保险	4.30	4.30				
综合运行费	149.38	149.38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373.57	373.57				
自收自支编制待遇	22.69	22.69				
财政投资评审服务费	300.00	300.00				
投资评审中心外聘人员经费	50.88	50.88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00	20.00				
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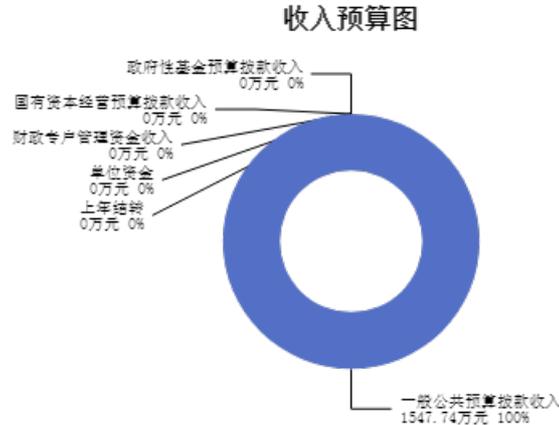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1,547.7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47.74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28.80万元，增加17.35%，主要原因是人员收入增加基础绩效奖，项目收入增加扶贫工作人员下乡补助及保险、税源调查工作经费、资产评估费、综合运行费和投资评审中心外聘人员经费。；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547.7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547.74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28.80万元，增加17.35%，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基础绩效奖，项目支出增加扶贫工作人员下乡补助及保险、税源调查工作经费、资产评估费、综合运行费和投资评审中心外聘人员经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1,547.7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47.74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1,547.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18.51万元，占46.42%；项目支出829.23万元，占53.5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47.74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47.7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547.7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47.7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47.74万元,比上年增加228.80万元 , 增加17.35%。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47.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1,547.74万元,占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18.5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90.0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奖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28.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00万元比2022年同口径减少 2.00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2.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随着人员职称变动，交通补贴费用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0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94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6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29.23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2023年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6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29.23万元。将选择有代表性的项目进行绩效公开。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有一辆车，已经全部折旧完成。

2、房屋情况：

一座房屋，净值16523234.11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单位还有办公设施、无形资产等其他资产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